

正宁县城乡就业服务局

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根据《预算法》和省、市预算公开相关要求，现将我局 2022 年预算情况公开如下：

第一部分 预算部门基本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职能

贯彻执行国家、省、市有关劳动就业方面法律、法规和方针政策，搞好创业促进就业工作；宣传并组织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，开拓劳务基地，劳动力宏观管理，对外出务工人员进行全方位的跟踪、管理服务，组织培训城乡富余劳动力，统计并报送劳务报表。

二、机构设置

下设正宁县就业培训中心。

正宁县城乡就业服务局内设人秘股、就业股、培训股、劳务股四个股室。

三、人员情况

现有编制 10 名，在职人员 22 人。

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说明

一、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22 年正宁县城乡就业服务局部门预算 365.7 万元。

其中：基本支出 275.7 万元，同比增加 10%，属正常增资和人员变动因素，按照 2021 年 12 月工资表如实测算，含年终一次性奖金。工资福利支出 246.17 万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 29.53 万元。项目支出 90 万元，其中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88 万元；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 万元。

二、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

按功能分类科目、经济分类科目说明如下：

2022 年部门预算指标 365.7 万元。其中人员支出预算 246.17 万元，商品服务支出预算 29.53 万元，项目支出 90 万元。

（1）人员支出预算 246.17 万元，同比增加 3 %，属于正常增资因素。

（2）商品服务支出 29.53 万元，项目支出预算 90 万元。

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
三公经费预算为 2.16 万元，其中会议费支出 0.2 万元，培训费支出 1.96 万元。

四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说明

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。

五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说明

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和支出。

六、名词解释

财政拨款收入：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基本支出：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。

项目支出：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年末结转和结余：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，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，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。

三公经费：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（境）费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费。

第三部分 部门其他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：

固定资产价值 26.46 万元。

二、政府采购情况：无。

三、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申报情况：无。

四、预算绩效情况：

填报按政策规定进行预算绩效评价的项目：普惠金融发展支出。